

长清对使用违规校车开出最大额罚单

1万元!重磅罚单开向“黑校车”

本报5月21日讯(记者 张帅) 18日上午,伴随着平安某幼儿园负责人袁某将1万元罚单的缴纳证明提供给长清交警大队城区中队,备受公众舆论关注的“5·13”长清平安黑校车违规事件尘埃落定,长清交警对幼儿园负责人使用违规校车的违法行为作出罚款1万元的处罚。

据记者了解,长清交警通过对事件责任方的调查,收集相关证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对牌照为鲁AW7××的“黑校车”驾驶员冷某(男,长清平安人)集中接送学生并超员20%以上的违法行为,作出罚款200元、记6分的

处罚;对该幼儿园负责人袁某使用未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的违法行为,作出罚款1万元的处罚。据介绍,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校车管理条例》颁布后,长清区对校车(接送学生车辆)开出的最大额罚单,对其他“黑校车”违法行为将起到震慑作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第七章第四十五条规定,使用未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或者使用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人员驾驶校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扣留该机动车,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



交警检查违规校车。

职业技能大赛
下周一起报名

本报5月21日讯(通讯员 刘勇) 近日,记者从人社部门了解到,根据《关于举办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济人社发【2015】48号)文件精神,济南市将举办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大赛预赛自6月1日开始,长清区报名截止时间为5月25日。

据了解,本次大赛共设数控机床、钳工、叉车工、电焊工、缝纫工、管工、汽车维修工等15个工种。参赛范围包括中央属及市属各类企业在职职工、个体劳动者、外地在济务工人员、各职业(技工、培训学校)院校教师,不受年龄、职业资格等级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大赛分为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竞赛,以实际操作竞赛为主,对获得大赛决赛各专业(工种)第一至六名的选手进行奖励。具体通知内容及报名要求可登录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进行查询。长清区报名地点为长清区人社局综合服务大厅401室,咨询电话:87221122。

伪造驾驶证,货车司机被拘15天

本报5月21日讯(记者 张帅) 13日下午6时左右,长清交警大队京福高速中队民警在G3固山收费站处,对一辆车牌号为冀AY5×××的重型自卸货车进行检查时,发现该车驾驶人何某某提供的驾驶证涉嫌伪造。

民警经在公安网络查询比对发现,驾驶员何某某准驾车型应为C1,为驾驶重型货车,但他伪造了一个准驾车型为A2的机动车驾驶证。在证据面前,驾驶员何某某对使用伪造驾驶证,驾驶与准驾车型不符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民警依法将

其车辆扣留,并报经分局批准,依据法律规定对其作出行政拘留15天,罚款4000元,计12分的处罚。



长清区交警大队

城管下发整治通知
严查工地扬尘污染

本报5月21日讯(通讯员 邢菊 崔莉) 为做好建筑渣土扬尘治理工作,5月20日上午,长清区城管执法局对城区建筑工地的渣土扬尘治理工作进行实地检查,并对各个施工单位下发了整治通知。

据了解,此次检查明确要求城区范围内各房屋建筑、市政施工现场必须有防止扬尘措施,封闭围挡设置良好,无破损、倾倒现象;施工区域及出入口道路硬化达到相关要求,冲洗装置设置规范;渣土及砂石等物料密闭篷盖,长期存放的渣土采取种植草皮等绿化措施防止扬尘;建筑渣土运输车辆必须符合标准要求,无撒漏现象。

为加大渣土扬尘治理力度,解决工地扬尘污染等问题,区城管局将积极协调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好集中行动,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将按照相关规定,对责任单位进行处罚。

严查
危化品车辆

13日下午4时左右,长清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在专项行动中,查获三辆危化品运输车辆。据了解,这三辆运输车辆存在运输危险化学品不配备押运人员等违法行为。执法现场,民警与长清区交通稽查部门对违规车辆进行了联合调查取证,并现场移交交通稽查部门作进一步处理。

为深化开展“双七”集中整治行动,做好日常管理及专项任务,结合长清近期发生的运输危化品泄漏事故,长清交警加大了对辖区非源头过境危化品运输车辆的查处力度。

本报记者 张帅 摄

交通运输局面对面答复
代表委员建议提案

本报5月21日讯(通讯员 卢栋) 19日、20日,长清区交通运输局相关科室工作人员,分别到万德、张夏、马山等街镇以及山东工艺美术学院、山东管理学院等高校,针对建议提案,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面对面答复。

长清交通运输局坚持问题导向,对每一件建议提案进行深入研究,制定出具体的办理回复意见,同时强化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沟通交流,提升办理质量。今年,区交通运输局协调济南市公交总公司,在非遗园开园前开通长清城区至济南非遗园K141路公交车,既方便了市民游玩,也解决了群众到西客站交通不便的难题。对于王立国代表提出整治校外出租车的建议,区交通运输局深入与各高校沟通,通报了近期打击“黑”车、规范出租车的情况,“黑”车、规范出租车专用停车位来规范出租车运营秩序,同时与校方积极推进出租车进校园形式的延伸服务方式,达到规范市场、方便服务的目的。

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十一连涨”

月人均增长259元,调待补发金额将随5月份养老金发放

本报5月21日讯(记者 张帅) 近日,记者从长清区人社局获悉,长清区将按照省市文件要求,自今年1月1日起,为2014年12月31日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养老金的企业退休人员提高养老金水平,这是2005年以来,长清连续第十一次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据悉,今年长清涉及调待人员7760人,月人均增长259元,调待补发金额将随5月份养老金发放到。

据了解,本次基本养老金调整,将采取定额调整、挂钩调

整与适当倾斜相结合的办法。定额调整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增加125元,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增加100元。挂钩调整,一是与缴费年限挂钩,缴费年限按照15年以下,以上共七档,每档自30元至90元不等;二是与本人养老金水平挂钩,按照本人2014年12月本人月基本养老金的3.3%计算增加。适当倾斜,对2014年12月31日前年满70周岁不满75周岁(以办理退休手续时按规定确定的出生年月计算,下同)、年满75周岁不满80周岁和年满80周岁以上的退休

人员,每人每月分别提高20元、40元和80元。其中,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达到70周岁、75周岁和80周岁的每人每月再分别提高250元、150元和280元。

按省有关规定办理一次性补缴参保的人员(城镇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人员、五七工、家属工)调整办法为,定额调整每人每月增加100元。与缴费年限挂钩调整每人每月增加30元;与本人养老金水平挂钩调整,按照2014年12月本人月基本养老金的3.3%计

算增加。适当倾斜政策,对2014年12月31日前年满70周岁不满75周岁、年满75周岁不满80周岁和年满80周岁以上的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分别提高20元、40元和80元。其中,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达到70周岁、75周岁和80周岁的,每人每月分别提高30元、20元和40元。

另外对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再按每人每月50元提高基本养老金;对建国前的老工人根据参加革命工作时间增加一定退休待遇。